

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关于转发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 2024 年度重大、 重点项目选题征集的通知

各市州教育（体）局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各省属高等院校，委厅各直属单位：

近日，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（以下简称全规办）印发了《关于征集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 2024 年度重大、重点项目选题的通知》，为配合全规办做好课题指南编制工作，提高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 2024 年度重大、重点项目题目质量，现就我省做好选题征集工作通知如下：

1. 征集要求。选题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立足教育、科技、人才统筹推进，把握教育的民生、战略和政治属性，面向教育强国建设，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，发展中国教育学，突出科学问题，体现学术引领。选题建议文字表述科学、严谨、规范、简洁，不加副标题。每个选题建议需简要说明选题缘由、研究目标、科学问题和核心内容，300 字左右。凡与以前已立项的内容相同或相近的选题不再推荐（往年已立项选题见附件 1 和附件 2）。

2. 限额推荐。本次选题征集活动实行限额推荐。全省各“十四五”教育科学研究基地推荐数量不超过1个，各省属高等院校推荐数量不超过1个（研究基地除外），各市州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推荐数量不超过1个，我办择优推荐至全规办。所有选题需填写《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、重点项目选题推荐表》（见附件3），经单位审核盖章后，将扫描PDF版和EXCEL版同时发送至我办邮箱。我办不接受个人推荐。

3. 征集结果运用。我办汇总全省推荐选题，择优限额推荐至全规办。凡被列入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指南的选题，其推荐人和推荐单位需承诺，同意对该选题进行公开招标、公平竞争，不发生知识产权争议。

推荐截止日期：2023年12月8日。联系人：肖学建，
15273049696；邮箱：guihuaban@hnedu.cn。

- 附件：1. 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、重点项目立项题目
（2019-2023年度）
2. 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
立项题目（教育学，2019-2022年度）
3. 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2024年重大、重点项目选题
推荐表

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11月23日

办公室